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华生物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口径202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085.1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4.60万元，未分配利润-55,094.65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94万元，未分配利润-39,258.48万元。

依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未实现盈利，2024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84.60	-2,817.26	-1,245.7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万元）	-55,094.6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万元）	-39,258.4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万元）	-2,015.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三、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有关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现金分红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正且期末母公 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不低于0.01元；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 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公司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鉴于2024年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及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

五、其他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就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题，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召开了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题，并同意将相关议题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工作会议决议；

（四）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9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公司2024年期末，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总额和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会议同意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将本次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华生物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口径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4.6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55,094.6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55,094.65万元，超过实收资本和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亏损主要原因

1.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纸质传媒业务，在网络媒体、各种“新媒体”形态兴起后，纸质传媒业务受到冲击，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持续下降。2008年以来，公司对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商誉计提了大额的减值准备，使公司的未弥补亏损逐年累增。

2. 2015年，公司正式转型从事生物医药业务，通过多年的市场拓展，业务规模有所扩大，但因业务由零开始，市场一直处于培育和投入阶段，业务整体规模不大，盈利能力不稳定，无法整体覆盖公司成本。

三、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1. 继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2025年公司将继续巩固原有业务管线，并对内部资源优化配置，提升人均效益，扩大营收规模，助力业绩提振；

2. 大力发展美妆业务。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大该业务投入，并加大技术开发力度，实现生物技术与美妆产品的良好结合，以技术赋能产品，提升收入和利润规模；

3. 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细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制度执行力度，在筑牢风险管理防线及做好风险防控的同时，继续推动“降本增效”。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准备。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资产、商誉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概述

（一）计提信用、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的总体情况

经过测试，2024年公司对各类资产应计提减值准备2,285.74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	2,238.6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30.3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8.32
二、资产减值准备：	47.12
其中：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	4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0.38
合计	2,285.74

（二）2024年核销资产情况

资产名称	核销原因	核销资产账面原值（万元）	已计提减值准备（万元）
应收账款	款项无法收回	1.47	1.47
应收账款	客户挂尾款	0.36	0.36
合计		1.83	1.83

二、本次计提信用、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的预期信用损失和资产减值进行计量；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相关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相关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相关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共增加减值准备2,238.62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事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长期待摊费用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4年计提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46.74万元。

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4年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0.38万元。

三、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会议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对公司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有利于公司实际财务状况的反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后续，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题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信用、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285.74万元。本次核销资产账面原值合计1.83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83万元，核销资产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无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3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4月29日停牌一天，并于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复牌；

2.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年4月30日；

3.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南华生物”变更为“*ST生物”，股票代码仍为“000504”，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华生物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股票种类、股票简称、股票代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股票简称：由“南华生物”变更为“*ST生物”；

（三）股票代码：仍为“000504”；

（四）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5年4月30日；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5%。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拟采取的措施

（一）继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2025年公司将继续巩固原有业务管线，并对内部资源优化配置，提升人均效益，扩大营收规模，助力业绩提振；

（二）大力发展美妆业务。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大该业务投入，并加大技术开发力度，实现生物技术与美妆产品的良好结合，以技术赋能产品，提升收入和利润规模；

（三）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细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制度执行力度，在筑牢风险管理防线及做好风险防控的同时，继续推动“降本增效”。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按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后，公司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31-85810285

电子邮件：nhsw@landfar.cn

联系地址：长沙高新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3楼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4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华生物”）股票（证券简称：南华生物，证券代码：000504）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一）公司核查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对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对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进行了修正，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除此之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近期公共传媒未出现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不存在涉及要参照相关公告格式作出说明和披露的其他事项；

5.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6.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重大风险事项和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核查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产业基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金控”）就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相关事宜进行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1. 不存在关于南华生物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 不存在买卖南华生物股票的情形；

3.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情形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根据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财信产业基金关于南华生物股票异常波动的核查说明》；

（二）《财信金控关于南华生物股票异常波动的核查说明》；

（三）《南华生物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情况核查说明》。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7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华生物	股票代码	0005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栗莞	李志福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3楼	长沙高新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B1栋3楼	
传真	0731-85810285	0731-85810285	
电话	0731-85810285	0731-85810285	
电子信箱	nhsw@landfar.cn	nhsw@landfar.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医药”和“节能环保”两个板块的业务以及其他生物医药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或代理销售等。其中，“生物医药”板块业务主要包括干细胞、免疫细胞储存及技术服务、干细胞应用研究、医疗器械采购和销售等，主要通过博爱康民、爱世为民、南华生物技术、南华干细胞转化等控股公司具体运营；“节能环保”板块业务主要包括对外开展EMC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公司城光节能具体运营，具体业务如下：

(1)生物医药

公司生物医药板块业务主要为细胞医疗服务，即为客户提供干细胞、免疫细胞等生物资源的检测及存储服务的同时，也与多家医院及临床研究机构合作，为其提供符合体细胞临床研究要求的细胞制备、检测等服务。为提高公司在生物医药行业的综合服务能力，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扩展提供生物医药相关医疗器械等产品。公司生物医药板块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公司南华生物技术、博爱康民、南华干细胞转化、爱世为民等具体运营，主要产品和服务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服务	产品/服务描述
1	细胞储存及技术服务	公司细胞储存业务由新生儿干细胞储存和成人免疫细胞储存两大板块组成。新生儿干细胞存储主要提供新生儿造血干细胞、新生儿间充质干细胞、新生儿亚全能干细胞的检测、制备和储存服务。成人免疫细胞储存主要针对关注健康和预防疾病风险的成年人提供免疫细胞的检测、制备和储存服务。同时，公司与多家医院及临床研究机构合作，为其提供符合体细胞临床研究要求的细胞制备、检测等服务。
2	生物医药相关产品销售	向客户销售医疗器械及美妆产品等。

(2)节能环保

公司节能环保业务主要涵盖节能工程及产品研发销售、特种行业污水综合治理、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经营、综合节能项目投资运营、循环经济等业务，以EMC（合同能源管理）、BT（建设-移交）等模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节能环保投资服务，其中节能工程及产品研发销售、特种行业污水综合治理、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经营、综合节能项目投资运营业务主要面向政府、企事业单位等，因用能客户类型、行业和所处环境不同，节能环保服务内容亦存在差异，循环经济业务主要专注于可再生生产性金属和可再生性非金属回收业务及可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公司节能环保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公司城光节能、湘江水务、财信节能、南华源方等具体运营，主要产品和服务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服务	产品/服务描述
1	节能工程及产品研发销售	根据用能单位现有和可预见的用能负荷，分析诊断用能系统的能耗情况、安全可靠性等，通过BT等模式为客户的用能系统设计节能方案、实施节能改造工程，并研发销售配套设备及节能产品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和服务等。公司节能工程及产品研发销售主要包括市政路灯为基础的“智慧物联网共杆系统”的工程建设配套灯具的销售、城市集中供热改扩建工程及配套设备的销售等。
2	特种行业污水综合治理	针对工业企业污水规模、分布情况、生产经营特点和处理要求等，通过向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处理方案，有针对性的污染治理设备、投资兴建、运营维护、技术咨询等服务，最终收取持续的污水处理费作为服务收益。公司污水综合治理主要为酿酒行业高浓度生产废水的综合治理，属于环保行业水污染治理细分领域。公司以茅台镇酱湘型酒污水处理为品牌核心，致力于为茅台镇酿酒企业提供专业的水环境治理服务。
3	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经营	根据工业企业屋顶资源情况和光照资源特点，公司主要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向客户提供分布式光伏系统的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等服务，最终以折扣电价销售给工业企业并将剩余电量销售给电网公司的方式获取节能收益，同时降低了工业企业用能成本。公司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经营主要为分布式光伏节能服务。
4	综合节能项目投资运营	针对企事业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及现有和可预见的用能负荷，分析诊断用能系统的能耗情况、安全可靠性等，通过EMC等模式为客户的用能系统设计节能方案、制定节能目标，提供投资兴建、运营维护、技术咨询等服务，实现降低企事业客户能耗，节省用能成本，并最终通过分享客户的节能效益来获取服务收益。公司综合节能项目投资运营主要为城市照明系统节能改造工程投资运营，工业及商业建筑、公共建筑等的综合节能用电投资运营。
5	循环经济	通过打造“基地+信息化”双平台，建立“点、站、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根据产品类型和分类加工技术的要求，对包括可回收的可再生生产性金属、非金属等进行技术处理、分拣、加工，并与下游利废企业达成稳定的原材料供应保障合作关系公司，致力于支持循环资源利用，聚焦循环经济。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608,169,817.97	771,382,516.09	-21.16%	553,366,43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095,180.02	256,941,198.37	-7.72%	14,008,600.2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34,447,796.85	136,790,924.97	-1.71%	200,345,45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46,018.35	-28,172,625.54	29.56%	-12,457,37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89,686.07	-42,425,832.49	31.20%	-21,356,88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3,582.85	36,276,713.53	-86.79%	166,381,243.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0.0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0.0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0.00%		-119.65%

注：2023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故未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973,854.69	30,350,938.96	36,092,269.22	42,030,73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0,653.53	-5,622,176.75	-17,926.73	-11,435,26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31,368.55	-7,365,691.31	-2,062,155.62	-15,930,47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744.35	3,356,732.06	5,065,637.19	-2,124,042.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4%	98,150,852	18,449,197	不适用	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9%	35,600,000	0	不适用	0	
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9,891,000	0	质押	9,891,000	
叶超英	境内自然人	2.01%	6,618,501	0	不适用	0	
深圳中峻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5,414,000	0	不适用	0	
康素琴	境内自然人	1.01%	3,325,400	0	不适用	0	
深圳霖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2,780,900	0	质押	2,780,900	
吕丽仙	境内自然人	0.83%	2,736,600	0	不适用	0	
任红	境内自然人	0.72%	2,384,900	0	不适用	0	
刘丹	境内自然人	0.70%	2,321,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财信产业基金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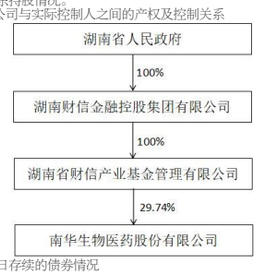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2023年8月2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3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3年12月25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不含增值税保荐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271,105,223.71元，并向财信产业基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449,197股，相关股票于2024年1月10日正式上市；

2.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华生物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触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及独立性自查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能充分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4.《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444.7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085.16万元，实现净利润-1,984.60万元，实现扣非净利润-2,918.97万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06元/股。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6.《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7.《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符合有关会计政策，能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8.《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格式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能充分反映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规定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2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在会议现场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 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